



Distr.: General
28 March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四届会议

2019年3月11日至15日，内罗毕

联合国环境大会 2019年3月15日通过的决议

4/23. 不断审查世界环境：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政策衔接并核可《全球环境展望》报告

联合国环境大会，

铭记联大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 (XXVII) 号决议规定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任务，以及其他相关决议加强了环境署的任务，包括不断审查世界环境状况，并回顾理事会 2013 年 2 月 22 日关于环境状况和环境署对应对实质性环境挑战所作贡献的第 27/11 号决定，

回顾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¹，特别是其中第 88(d)段呼吁环境署“在现行国际文书、评估报告、专题小组和信息网络（包括《全球环境展望》）的基础上，推动科学与政策的牢固衔接，将其作为旨在为支持知情决策而汇总信息和评估资料的一个进程”，

又回顾同一文件第 90 段呼吁加强评估活动，改善获取数据和信息的途径，并指出需要对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环境和社会层面进行整合，传播和分享涉及重大和新出现的经济、环境和社会问题的环境方面的循证信息，

表示注意到联大 2017 年 7 月 6 日关于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²的工作的第 71/313 号决议，其中联大确立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全球指标框架，并注意到环境署负责其中 26 项指标，

认识到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对环境状况开展有科学依据的详细循证评估，在提高认识、为政策制定和决策提供依据方面的潜在益处，

¹ 联大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² 联大第 70/1 号决议。

又认识到由于缺少当前的数据，无法生成和传播信息，导致我们对环境状况的了解存在差距，

注意到各国政府亟需采取行动来弥补这些差距，为此应利用现有机制，发展监测环境状况的能力，并编写与政策相关的环境评估报告，而使用既定和可比的数据收集和分析方法应当是此类评估的基础，

回顾其关于科学与政策衔接的 2014 年 6 月 27 日第 1/4 号决议，以及关于推迟第六期《全球环境展望》报告提交日期的 2017 年 12 月 6 日第 3/1 号决定，

1. 赞赏地欢迎第六期《全球环境展望》旗舰报告及其决策者摘要，决策者摘要是会员国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至 24 日经过审查核准的；³

2. 感谢科学家、研究人员、撰稿人、同行审评员、环境署工作人员以及所有为第六期《全球环境展望》报告的汇编和出版作出贡献的其他人员；

3. 请环境署执行主任继续提供来自现有和正在进行的各项评估的信息，以指导联合国环境大会今后的政策辩论；

4. 又请执行主任确保环境署促进环境监测和评估，并确保环境署内部将科学与政策的牢固衔接放在首要地位，为此应加强与会员国、商界和专家、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其他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科学小组，以及与联合国统计司、联合国区域委员会和地球观测组织等其他主要伙伴之间的协作；

5. 还请执行主任与各国政府、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以及国际和区域科学机构协商，在工作方案和预算范围内进一步制定并优先考虑一项长期数据战略，同时特别注意定期对环境参数的状况和趋势进行区域和全球分析，以此作为今后的《全球环境展望》进程等的基础，这项工作可以支持：

(a) 以国际环境数据和统计标准为基础，与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和其他有关科学机构协调，确定可比的数据收集和分析方法，并促进这些方法的统一，同时考虑到现有标准，包括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的标准；

(b) 改进提供数据储存库功能的各种平台，以便开放获取质量有保证、可信和相关的最新数据，包括地理空间数据、统计数据、各项指标和环境数据分析，尤其是全球资源信息数据库中心的工作；

(c) 为支持循证决策的综合办法提供各种工具和政策咨询；

(d) 加紧努力协助会员国发展关于空气质量和水质、毁林、海洋垃圾和环境安全的国家环境数据管理能力和环境监测系统，并发展利用数据分析来支持循证决策的能力；

(e) 与地球观测组织开展协调工作，以充分利用地球观测；

(f) 鼓励公民科学，使其可作为补充资源帮助弥补数据空白；

(g) 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各项指标，以详实的环境数据和统计数据支持共同国家分析，并将国家环境数据管理、地理空间信息管理和统计能力纳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³ 决策者摘要所用名称及其材料的编排格式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对其边界或界线的划分表示任何意见。有关在出版物中使用地图所涉事项的一般性指南，请参见 www.un.org/Depts/Cartographic/english/htmain.htm。

6. 请执行主任根据环境署不断审查世界环境状况的任务规定，与会员国、利益攸关方和负责其他全球环境评估进程的机构进行广泛协商，将编写今后的《全球环境展望》进程备选方案文件列为工作方案和预算的优先事项，重点是《全球环境展望》进程的范围和目标。备选方案文件的磋商和编写工作将由一个指导委员会负责监督和管理，该指导委员会将在环境大会的主持下，根据本决议附件所载的职权范围和提名程序设立。指导委员会的成员可由会员国或联合国专门机构的成员提名，并由环境署常驻代表委员会核准。备选方案文件应讨论《全球环境展望》进程在定期就世界环境状况编制独立的状态和趋势分析方面的作用。《全球环境展望》进程的范围和目标应参考环境署的《综合环境评估准则》。备选方案文件将由指导委员会提交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审议，为就《全球环境展望》报告今后的形式和功能作出决定提供参考；

7. 又请执行主任与会员国协商，利用相关利益攸关方的贡献，为纪念根据 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在斯德哥尔摩召开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建议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而编写一份关于全球环境问题上的科学与政策投入的提案；

8. 欢迎各国政府、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联合国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以及国际和区域科学机构，参与环境署的数据战略制定工作，并分享适当、可信和有质量保证的数据和信息资源，以支持环境层面的可持续发展评估进程，这些数据和信息资源将通过环境署的一个数据平台来获取；

9. 重申请执行主任通过衡量在实现国际商定的环境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加强《全球环境展望》进程的政策相关性，为相关全球进程和会议提供信息；

10. 请执行主任与相关国际机构和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合作，继续促进加强联合国系统内开展的各项全球评估的一致性和协调性；

11. 又请执行主任向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汇报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附件

今后的《全球环境展望》进程备选方案文件编写工作指导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1. 将设立一个指导委员会，负责监督和管理秘书处编写备选方案文件的工作，该文件将提交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审议。备选方案文件将概述《全球环境展望》进程的主要功能、范围和可能的形式。指导委员会的主要作用和职责如下：

- (a) 监督磋商进程
- (b) 确保备选方案符合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核心使命和任务
- (c) 开展广泛协商，总结通过评价已完成的第六期《全球环境展望》进程、评价“环境审查”次级方案以及其他相关评价进程而吸取的经验教训；
- (d) 提交备选方案文件，其中将包括对各种备选方案的影响的评估，并提出建议，供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审议。

今后的《全球环境展望》进程备选方案文件编写工作指导委员会成员的提名程序

2. 指导委员会的成员可由会员国或联合国专门机构的成员提名。提名将由环境署常驻代表委员会评估核准。

3. 提名程序旨在确定涉及多门学科的现有最佳现有专长，同时兼顾地域和性别平衡，并特别强调确保来自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专家均有代表。提名应通过全球环境展望实践社区网站的提名门户提交。

4. 秘书处将开放一个安全的门户网站，为提交提名和必要的辅助文件提供模板，辅助文件即简历以及说明由哪个会员国或哪位专门机构成员进行提名的附函。所有被提名者的姓名、介绍和简历将可通过全球环境展望实践社区网站查阅。

5. 秘书处只接受会员国和专门机构成员提交的提名。

6. 指导委员会各职位的提名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指导委员会可酌情要求秘书处接受迟交的提名。

7. 在提名和遴选指导委员会成员时，应当适用下列标准：

- (a) 在国际环境事务或国际可持续发展方面具有丰富的、有文献记录依据的专业经验；
- (b) 全面了解环境评估进程及其在向决策者提供信息方面的作用；
- (c) 在国际政策议程和评估工作方面具有广泛的专门知识；
- (d) 有此前参与环境政策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高级别政府间进程的经验（有此经验者优先）。